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3-121

##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以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公司监事会主席曹海云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均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2023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的实际情况，所记载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3 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信息披露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122)。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根据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并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建德市 50MW/100MWh 电网侧储能示范项目一期 25MW/50MWh 项目”的预计完工时间调整至 2024 年 4 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质内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3)。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资金仅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首次补充流动资金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

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未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4）。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境外合资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 EDFR and Jinko Holding Co., Ltd（以下简称“合资公司”）支付日常开支和融资贷款利息需要，合资公司各股东拟按持股比例向其提供不超过 2,000 万美元的股东贷款，贷款利率为 4.5%，期限为 5 年，其中公司全资下属公司 Jinko Power Middle East DMCC 按 50% 持股比例提供的股东贷款总金额不超过 1,000 万美元。实际贷款金额及贷款时间以合资公司资金需求为准。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境外合资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合资公司开展日常业务并按时归还融资贷款。同时，本次财务资助由合资公司的股东分别按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股东借款，且由股东共同控制被资助方银行账户，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为境外合资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境外合资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境外合资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为满足 Promotors Archidona Renewable, A.I.E（以下简称“A.I.E”）建设升压站设施的资金需求，A.I.E 各股东拟按持股比例向其提供不超过 717.25 万欧元的股东贷款，贷款利率将依据每年西班牙政府公布的法定利率，期限自借款协议签署之日起至 2033 年 10 月 31 日止。其中公司全资下属公司 Universal Reward, S.L.U.、We Are So Good, S.L.U.、The Main Speed, S.L.U.、Good 2 Follow, S.L.U.

按 44.40% 持股比例提供的股东贷款总金额不超过 318.46 万欧元。实际贷款金额及贷款时间以 A.I.E 资金需求为准。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为 A.I.E 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 A.I.E 建设升压站设施。同时，本次财务资助由 A.I.E 的股东分别按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股东借款，且由股东共同控制被资助方银行账户，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为 A.I.E 提供财务资助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境外合资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6）。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报废的议案》

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资产进行盘点、梳理并采取必要的减值测试，本着谨慎原则，对可能发生预期损失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根据实际情况对部分资产进行了报废处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确认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以及资产报废，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公司会计处理的稳健、谨慎，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资产报废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报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9）。

###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31日